

证券代码：300665

证券简称：飞鹿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4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轨道交通装备减值降噪阻尼新建材料项目”原实施地点**  
**投入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扩充募投项目内容的议案》，决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将“轨道交通装备减值降噪阻尼新建材料项目”原实施地点投入的募集资金3,087.04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12月28日，公司已将在“轨道交通装备减值降噪阻尼新建材料项目”原实施地点投入的募集资金3,087.04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